安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4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部署，严格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和自治区、市和县工作要求，现将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理论学习，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一是**深化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深入学习贯彻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推进法治建设的决策部署，抓好“关键少数”，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自治区全面依法治藏委员会会议精神的学习列入支部理论学习内容，坚持党对法治政府建设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集体学法制度，充分发挥好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守法用法的表率作用。**二是**大力推进公务员学法用法活动，通过集中学习、“岗位大练兵”业务专题学习等方式，持续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等方面的学习，培育法治思维，不断提高干部职工法治素养和依法行政水平。

（二）强化宣传引导，营造法治建设浓厚氛围。**一是**加强宣传教育，充分利用“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5.12防灾减灾日”“6.5世界环境日”“6月安全生产活动月”等重要节点，组织工作人员紧密结合职能职责，积极参加形式多样的各类法治宣传活动，营造浓厚法治氛围。今年以来，累计组织各类法治宣传活动4次，宣传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安全生产条例》《质量管理条例》以及危房改造相关政策等，受教育人数累计260余人次。**二是**积极开展专项整治，提升县容县貌，组织电动车违规停放治理专项整治1次，宣讲2次，责令违章整改、强拆固定违章广告13块，布幅广告57（条、组）、气球、充气门等2只（扇）、查处治理流动摊贩占道经营48次、规范“门前四包”责任制423家、纠正摩托车不规范停放行为450余辆。

（三）优化营商环境，规范建筑市场秩序。**一是**坚持下重手、出重拳，严肃处理违法主体。持续保持“打非治违”的高压态势。根据2024年5月综合检查情况，对在监理过程中存在关键岗位人员未按合同约定到岗履职，总监理工程师及监理人员未在实名制平台考勤，未按规定进行旁站造成屋面漏水等问题进行行政处罚1起，罚金0.3082万元；对设计有限公司在图纸设计过程中存在套图，多处与实际不符，未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等进行行政处罚1起，罚金10万元；对三家施工企业未落实建筑工人实名制处罚金共0.6万元；对施工企业违法转包进行行政处罚1起，罚金2.5万元。**二是**加强监督管理，推动督查检查成为常态。坚持停工、整改、见效同步落实，依法严格落实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党政同责”和“一岗双责”规定，做到检查不走形式，实现全覆盖、零容忍，经常化、常态化，确保全县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和安全。制定《安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安多县新续建项目综合大检查方案》，根据方案要求，2024年5月、8月，由县政府副县长带队，组织相关部门成立综合检查组，对全县房屋及市政工程开展安全、质量、进度、实名制用工管理、信访隐患、施工单位关键岗位人员及监理单位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督导检查2次，共发现问题338项，下发整改通知书59份，已要求限期完成整改。

二、存在的问题

（一）‌法治思维与依法行政能力薄弱。‌对法治建设的长期性认识不足，运用法治思维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较弱，存在重大行政决策未严格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等程序，导致决策合法性存疑。

（二）‌执法队伍专业化建设滞后‌。人员结构不合理，法律专业素养不足现象，新入职人员法律知识储备难以适应执法要求。‌

（三）‌普法宣传实效性不足。‌普法教育多局限于内部培训，面向管理对象的精准普法覆盖不足，未能有效形成“执法-普法”联动机制，部分群众对住建领域法规政策知晓度较低，导致行政执法阻力增大。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是**加大法治学习教育和宣传力度，自觉落实普法主体责任，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谁用工谁普法”的要求，认真组织开展各类普法活动。**二是**严格按照《西藏自治区房屋市政工程项目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方案》和《关于全面加强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信息化考核及信用扣分的通知》等要求，坚决查处违法行为，持续优化市场环境。

安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5月24日